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8-058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及依据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机械”或“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海源机械，证券代码：002529）自2018年5月31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将尽快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于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10个交易日（含停牌当日）内公告并复牌。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一）背景和目的

海源机械以“和谐、改进、提高”作为指导思想，准确定位“两化”产品——轻量化制品、智能化装备，准确把握市场走向，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汽车轻量化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方向，依托公司在复合材料装备和工艺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公司自主研发的复合材料全自动液压机、LFT-D和SMC生产线及HP-RTM工艺碳纤维制品生产线等能够极大满足汽车等现代大规模工业化生产行业对复合材料零部件大批量、高品质的汽车轻量化市场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复合材料轻量化部件-义乌基地生产项目”及“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公司可以发挥自身产业资源优势、扩大业务

规模、促进公司产业变革与升级，以应对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国家法规、产业政策变化及市场竞争的快速变化与挑战，在促进公司全面发展的同时为全体股东带来更丰厚的回报。

（二）募集资金金额范围及投资方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0%，以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总股本 260,000,000 股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52,000,000 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0,000 万元（具体以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为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汽车复合材料轻量化部件-义乌基地生产项目”及“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60,000,0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良光、李祥凌、李建峰，李良光、李祥凌、李建峰通过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8,557,1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8%；通过上银瑞金资本—中信银行—上银瑞金—慧富 15 号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控制公司 18,013,500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93%。

按照本次非公开的发行数量上限 52,000,000 股计算，不考虑其他股本变动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李良光、李祥凌、李建峰合计控制海源机械的股权比例预计不低于 21.34%，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聘请的中介机构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拟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法律顾问、审计机构。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